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顏皓惟

電話：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：peteryan234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楓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500369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\_1150036949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旭日教育基金會辦理115年度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18小時在職訓練課程」招生資訊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旭日教育基金會（以下簡稱旭日基金會）115年4月17日旭字第115001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參加對象包含由公、私立國民小學設立，辦理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或私立兒童後課後照顧服務中心人員；課程全程免費並由基金會聘請具專業資格之講師授課，以提升課後照顧服務品質。課程完成後，將依規定向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申請核發18小時在職訓練研習時數。

三、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上課期間：自7月18日起至8月23日止，多梯次課程。

(二)報名期間：115年5月18日至6月19日止。

(三)實體課上課地點：

1、台北場：天主教輔仁大學-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

教務處 115/05/11 08:54



1150003278

有附件

號。

2、桃園場：旭日教育基金會-桃園市中壢區中豐北路63號。

四、各梯次上課時間及報名方式請至本會課程報名系統查詢：

<https://events.risingsun.org.tw/>。

五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本局終身學習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